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黄亚英先生的辞职函, 黄亚英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届董事会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鉴于黄亚英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独立董事人数低于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黄亚英先生的辞职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黄亚英先生辞职函生效后,在公司内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在此之前,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黄亚英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新任独立董事就任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黄亚英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 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